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林哲國

電話：0224201122 分機1307

電子信箱：guo310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西定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考貳字第11301461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2163407_11332P003865_1130146180_113D2072900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勞動部性別平等工作法第32條之3規定解釋令1份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10月21日總處培字第1130022223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電 2024/10/24 文
交 12:11:16 章

人事室 113/10/24



1130105187